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96)

持續關連交易： 訂立算力服務合同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航信雲數據訂立算力服務合同，據此，中航信雲數據同意向本公司提供算力服務，期限為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民航信息集團為本公司發起人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9.55%。中航信雲數據為民航信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算力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參考算力服務合同之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交易需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1. 緒言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中航信雲數據訂立算力服務合同，據此，中航信雲數據同意向本公司提供算力服務，期限為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2. 算力服務合同之主要條款

日期：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訂約方：(1) 中航信雲數據，作為服務提供方；及

(2) 本公司，作為服務接受方

服務內容：中航信雲數據在其數據中心內為本公司搭建私有化部署的AI算力平台，提供總規模為20P的算力服務，包含9台智能計算服務器、私有化資源池所需的組網設備、全閃存分佈式存儲服務、安全服務、算力調度服務等，具體內容包括：

(1) 中航信雲數據需根據本公司的算力資源需求，提供相應的算力資源及質保服務(包含設備及平台的故障處理，不含IT設備及軟件平台的日常運維)。

(2) 中航信雲數據負責保障算力資源所需的機櫃、電力、暖通、消防等機房服務。

(3) 中航信雲數據提供7*24小時技術諮詢服務；提供7*24小時級別質保服務，30分鐘內響應，重大故障3小時內到達現場。

(4) 每個工作日中航信雲數據提供兩次設備巡檢服務。

服務期限：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支付條款：服務費以季度為週期進行結算，先用後付。本公司應於收到中航信雲數據提供的增值稅專用發票後30個自然日內向中航信雲數據支付上期費用。

生效條款：算力服務合同自雙方簽字蓋章之日起生效。

3. 年度上限及釐定年度上限的基準

算力服務合同項下的A1算力平台主要用於承載本公司日常生產經營辦公業務。中航信雲數據根據本公司的算力資源需求，提供相應的算力資源及質保服務。算力服務合同項下的年服務費為913萬元，即為年度上限。經參考市場上同類服務的定價水平及提供服務所需成本，本公司認為年服務費屬公平合理。

附註： 算力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本公司與中航信雲數據之間的新交易，因此無歷史交易金額。

4.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需使用中航信雲數據提供的算力服務，有利於提升企業內部管理智能化水平，滿足辦公類配套算力部署資源需求。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算力服務合同項下的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5. 上市規則的涵義

民航信息集團為本公司發起人及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9.55%。中航信雲數據為民航信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算力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參考算力服務合同之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交易需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執行董事黃榮順先生及職工代表董事梁爽女士同時在民航信息集團任職，已就批准算力服務合同項下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外，董事概無於算力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彼等概無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6. 一般資料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在中國提供航空信息技術服務及向國內外航空公司提供結算及清算服務以及信息系統開發及支持服務。

有關中航信雲數據之資料

中航信雲數據主要從事房地產和數據中心的開發與經營、數據處理和存儲服務。於本公告日期，中航信雲數據為民航信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有關民航信息集團的資料

民航信息集團為全資中國國有企業。於本公告日期，其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約29.55%。其主營業務為管理集團公司及其投資企業中由國家投資形成的國有資產及國有股權。

7.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其美國預託證券在美利堅合眾國場外證券市場進行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中航信雲數據」	指	中航信雲數據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民航信息集團」	指	中國民航信息集團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P」	指	PetaFLOPS，每秒千萬億次浮點運算，是衡量計算機性能的單位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算力服務合同」	指	本公司與中航信雲數據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訂立之《中國航信嘉興智算中心算力服務合同(20P算力)》，據此，中航信雲數據同意向本公司提供算力服務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榮順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黃榮順先生(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孫玉權先生、曲光吉先生及何曉群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澤洪先生、陳永德先生及徐宏志先生；

職工代表董事：梁爽女士。